

证券代码：870810

证券简称：昌顺烘焙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昌顺烘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昌顺烘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远程视频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远程视频方式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远程视频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6 日上午 9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远程视频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6 日上午 9 时，请公司股东于 2022 年 5 月 6 日上午 8 时 50 分进入远程视频。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810	昌顺烘焙	2022 年 4 月 2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和衡（上海）律师事务所朱红艳、田博文律师。

（七）会议地点

昌顺烘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做规划。

（二）审议《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做规划。

（三）审议《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昌顺烘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8）及《昌顺烘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9）。

（四）审议《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管理层在总结 2021 年实际经营状况、分析市场竞争态势、展望未来发展目标之后，基于公司存量业务及各业务单元、业务人员对 2022 年经营业绩期望数量化后，提出 2022 年的财务预算计划。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平稳运营，同时为全体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2021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2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2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八）审议《董事会关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董事会关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2-021）。

（九）审议《关于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公告编号：2022-022）。

（十）审议《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人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邮件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5月6日上午8时30分

（三）登记地点：昌顺烘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吴广林；2、邮寄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北青公路6598弄25号4楼406室；3、邮政编码：201700；4、电话：021-39876216；5、传真：021-39876408；6、电子邮箱：xieguojie@shchangshun.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昌顺烘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昌顺烘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昌顺烘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